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低功率射頻電機型式認證證明

- 一、申請者：慧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10樓之1)
- 二、製造廠商：Hewlett-Packard Company
- 三、器材名稱：HP560 802.11ac Wireless Access Point
- 四、廠牌型號：HP / MRLBB-1304
- 五、發射功率：2400 MHz ~ 2483.5 MHz : 22.51 dBm
(電場強度) 5250 MHz ~ 5350 MHz : 15.32 dBm
5470 MHz ~ 5725 MHz : 22.13 dBm
5725 MHz ~ 5850 MHz : 25.00 dBm
- 六、工作頻率：2400 MHz ~ 2483.5 MHz ; 5250 MHz ~ 5350 MHz
5470 MHz ~ 5725 MHz ; 5725 MHz ~ 5850 MHz
- 七、審驗日期：103 年 04 月 07 日(換發日期：105年06月16日)
- 八、審驗合格標籤式樣：

CCAK14LP0710T0

說明：

1. 請依上列標籤式樣自製標籤，標貼或印鑄於器材本體明顯處，始得販賣或公開陳列。
2.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其型號、設計、射頻性能如有變更，應重新申請型式認證。
3. 違反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之規定，擅自使用或變更無線電頻率、電功率者，除依電信法規定處罰外，驗證機關(構)並得廢止其型式認證證明或型式認證標籤。
4. 送審廠商應保留送審樣品供日後核對。
5. 本型式認證證明及其合格標籤使用權專屬取得本證明者。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辦法第15條規定，持有人得經由網際網路申請同意他人於同廠牌同型號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使用型式認證標籤，並於次日起30天內，應檢具「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合格標籤或符合性聲明標籤同意使用備查表」送本會備查。

備註：

1. 本器材符合低功率射頻電機技術規範(適用3.10.1及4.7章節)之規定。
 2. 驗證機構係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託，核發本型式認證證明。
 3. 本器材使用Integral PIFA Antenna，其天線製造商為：啟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線型號為：5184-6684。
 4. 本器材內建二個無線模組，廠牌及型號如下表所示：
- | 射頻介面 | 模組廠牌 | 型號 |
|------|-----------------|------------|
| WLAN | Hewlett Packard | MRLBB-1303 |
| WLAN | Hewlett Packard | MRLBB-1003 |
5. 本器材限於屋內使用。
 6. 本設備之使用不得干擾合法通信或雷達系統，經發現有干擾現象發生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7. 依申請者於105年06月02日販賣用低功率射頻電機審驗認證補、換發申請書，因遺失證書，故申請補發。同意換發日期：105年06月16日。